

恩平市华侨中学 7 栋饭堂遮雨棚、6 栋学生宿舍换水管、科学楼左侧停车位地面捣制等修缮工程监理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1、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良好信誉。

3、投标人应当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

4、在信用中国或信用广东近两年内存在有失信行为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中选中介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类型：工程监理。

服务内容和要求：对恩平市华侨中学 7 栋饭堂遮雨棚、6 栋学生宿舍换水管、科学楼左侧停车位地面捣制等修缮工程在监理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对该工程设计文件、工程质量、建设工期等方面实施监督管理。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合同履行地点：恩平市华侨中学。

（二）合同履行方式：上门服务。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一）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7500 元，本次采购服务

费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及市场调节价调节计算。

(二) 本项目采用公开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五、服务时间

(一) 服务时间：

服务期：本项目服务期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六、验收

(一) 验收时间及验收方式：服务期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验收。

(二) 验收标准及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8) 相关要求验收。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在 5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当监理人发生违约情形，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七、结算方式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竣工验收合格十天内支付监理费 7500 元。

八、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九、争议解决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  恩平市华侨中学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